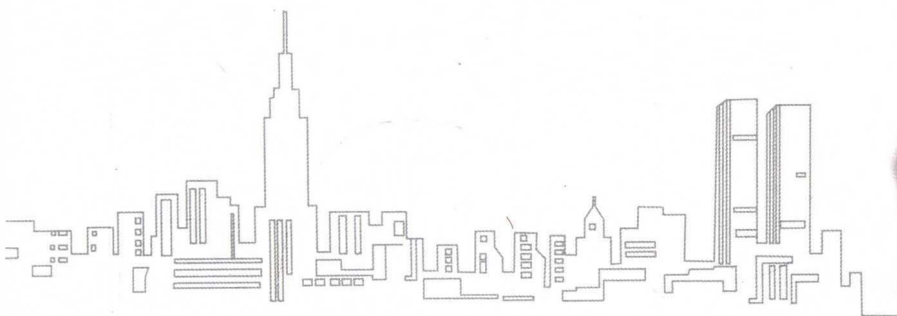




■ 东吴城市哲学译丛 ■

[美]唐·米切尔 (Don Mitchell) 著 / 强乃社 译

城市权：

社会正义和为公共空间而战斗

The Right to the City:

Social Justice

and the Fight for

Public Space

城市权

社会正义和为公共空间而战斗

唐·米切尔 著

强乃社 译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权：社会正义和为公共空间而战斗 / (美)唐·米切尔(Don Mitchell)著；强乃社译. —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2018.1
(东吴城市哲学译丛)
ISBN 978-7-5672-1956-4

I. ①城… II. ①唐… ②强… III. ①城市化—研究
IV. ①F2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90297 号

著作合同登记号 图字：10-2013-111 号
Copyright©2003 by The Guilford Press
A Division of Guilford Publications, Inc.

书 名：城市权

社会正义和为公共空间而战斗

著 者 [美]唐·米切尔

译 者 强乃社

责任编辑 赵 强

装帧设计 吴 钰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 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215006

印 刷 宜兴市盛世文化印刷有限公司

网 址 www.sudapress.com

E - mail Liuwang@suda.edu.cn QQ: 64826224

邮购热线 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 0512-65225020



开 本 700 mm×1 000 mm 1/16 印张：16.75 字数：241 千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72-1956-4

定 价 48.00 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0512-65225020

致 谢

由于多年来自己参与政治活动受到的影响,也由于在参与鲍勃·雷克(Bob Lake)早先关于区位冲突的研讨会时为我布置的任务的启发,我对公共空间问题的思考和写作已有10年之久。在此过程中我也欠了很多智力上的债务:因为在我的思想发展和转变过程中很多人给予了我帮助。我不能一开始就感谢所有曾经给我帮助的人(无论是有意还是无意的),但这里应该有一个基本的表示,我要感谢:

鲍勃·雷克帮助并激发了我的兴趣,他不断地向我提出一些富有建设性和洞察力的问题。尼尔·斯密(Neil Smith),他很早就鼓励我做此工作,并希望我寻找更多的拓展路径。

所有的评论者——匿名的或者是公开的——都辛苦通读了本书稿早期所有章节,这些章节曾经作为杂志论文刊登出来。尤其是萨利·马斯顿(Sallie Maston),他很早就是一个对我严格要求、热情支持的评论者,现在依然如此。尼克·布隆穆雷(Nick Blomley),他阅读了所有我写的关于公共空间和法律的文章并提出了肯定基础上的批评意见,通读了这本书的手稿并提供了无数有助益的评价。

马特·汉娜(Matt Hannah)也读了我所有的手稿,并提供了深刻的富有洞见的评论。有些评论让我对本书做出改进,但我希望这些评论能够形成更多的成果,不仅仅在我的著作中,而且在马特的著作中。

里奇·凡·杜森(Rich Van Deusen)、克莱顿·洛萨提(Clayton Rosati)通读了我的手稿,他们努力提高我的英语水平——也许是白费力

气——不要让我自己显得过分愚蠢(杜森还审查了插图);莉西亚·奥泽克(Reecia Orzeck)在最后追踪了最新的参考资料。在此过程中,所有人都成了同事,而且使得我们相逢的“人民大厦”也成为一个好的地方。

琳·施黛赫利(Lynn Staeheli)是合作者也是朋友,她支持我在新方向上推进自己的想法。不过,她有时候会抱怨我在圣迭戈研究会议的茶歇时将酒不小心洒在她的身上。

彼得·维肖克(Peter Wissoker)在上个世纪的某个时间,要求我写一本书——他在没有看到结果以前离开了吉尔福德出版社。此前多年他不仅提出建议,而且还温和地督促,当然还会提供给我美味的咖啡。克里斯托·霍金斯(Kristal Hawkins)后来接替了彼得的工作,他重新点燃了我的创作激情,让我最后完成本书的写作工作。

K. K. 维尔林(K. K. Waering)爵士做了非常杰出的编辑工作,还有安娜·奈尔森(Anna Nelson)也做了很多工作,一直贯穿始终。

我的父母,吉姆(Jim)和巴尼(Bunny),以及我的兄弟大卫和他的妻子诺拉(Nora),他们都为我提供 1991 年贝克莱暴乱时期的信息,搜集报纸,然后花时间来发表与我的解释不同的意见。

安(Ann)和鲍勃·米拉(Bob Millar)曾经提供了给人灵感、让人亲切而舒服的写作场所,这个地方在苏格兰的西部,我在那里最后修改了这本书。

格拉斯哥大学和奥斯陆大学地理学系提供了资源和友情帮助,这本书写作的最后阶段在那里完成。

尤其是苏珊·米拉(Susan Millar),她提问我、支持我的工作,让我在纷乱的日常生活中保持理智。

中文版前言

米切尔

每年我们都要都要面对有关中国(而且更一般而言是非西方世界)城市化的惊人成就。如就在刚刚过去的2015年3月,《纽约时代》周刊一篇文章慷慨陈词:“中国在过去3年中使用的水泥总量,比美国整个20世纪所用水泥的数量还要大”。而且,在2050年以前,“印度将需要给超过4.04亿的民众建设新的房屋——这个任务几乎可以与美国城市35年内的建设媲美”。我不能想象,这些事实是不是正确的(而且对关于印度供养人口的事情表示怀疑,因为4.04亿要比当前美国人口3.2亿还要多),但是这些确实标志了21世纪世界城市化规模的某些事情。比这些事实的精确性更有意思的是《纽约时报》短篇作者将它们搁置的位置:按照作者,世界需要什么样的“私有城市”,私人修建、私有拥有、私人治理的城市还有很多。他们认为,私有城市将富有竞争性且只能通过竞争,才能够保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的“微妙”平衡。两位作者都是经济学教授,认为只有“竞争”(但从未定义)“将保持低租金并形成创新和实验启发性的动力”。〔1〕

〔1〕 Alex Tabarrok and Shruti Rajagopalan, “Designing Private Cities, Open to All,” New York Times, March 18, 2015, A25. 文章题目用词不当。城市设计从来没有被公众讨论或者形成对所有人开放的城市。更多的经验是,塔塔钢铁公司拥有印度雅加达的杰姆晒普工业城,这是一个公司所有并控制的城市(而且我们应该谨慎看待公司城市的世界历史),其重要特性是,按照作者们的介绍,是塔塔讲自己的财产权扩展到整个领域。作者们对于为所有人而设计的城市不感兴趣(见下面论述),而相当程度上仅仅赞美大规模的私人所有的资本具有的优势和权利能够做很多事情(堪比国家所为)。他们很清楚地表明,资本是我们的救星。

当然有很多私有城市的先例。自工业革命之初公司拥有城市就已经出现了,私有广场和比邻而居是欧洲城市此前的特点。更加近来,私人所有、有门卫的邻里关系已经在全世界(不仅仅在中国)范围出现。堡垒建筑、大型购物中心也为私有的、常常高度隔离的城市生活提供了附加模式。在每一个此类案例中(在其他的案例也有,像私有的公共空间,因为商务提升区域促进了“软”的私有化,或者由于公园和其他场所,正式来说就是所谓的公共设施,其兴起或者维持而形成志愿者的“自愿保护”),其代价——对日常生活、对公共性的感觉、对城市应该为所有人的理念、对于城市性而言——已经有了很多的记载。^{〔1〕}私人公司之间的竞争很难形成城市权,除非我们首先关心的不是公司所有人或者股东的权利。

确实,正在进行的城市空间私有化(还有阶级为基础的城市规划实践),在列斐伏尔 1968 年写作《城市权》的时候就是批判的对象。对于他,就像我在下面的段落中要详细展开的那样,城市权是一种“呐喊和需要”,不是为了一种更加高效的都市(虽然很少有人反对这个),不是为了一个更加具有竞争力的城市,而是在形成建构城市、城市性中作为核心的人的权利。城市是作品(oeuvre),城市建设形成的是一个产品。有问题的是它的生产关系。^{〔2〕}没有人怀疑列斐伏尔对于城市化何以变得普遍化有非常感兴趣,在 20 世纪 60 年代末期,他预先指出,发展的方式中,城市和都市空间(房地产)对资本正在以新的形式进行的积累而言变成核心问题。他最感兴趣的是,何以(社会的)斗争生产(社会的)空间,这与资本积累的绝对律令和逻辑对立、关联。他曾经写道,只有社会斗争能够阻止资本的“抽象空

〔1〕 施黛赫利和我在美国语境下探讨了这种代价的很多问题,见 *The People's Property? Power, Politics and the Public* (New York: Routledge, 2008)。

〔2〕 尤其是在列斐伏尔《都市革命》翻译为英文后,很多当代评价者看法认为,列斐伏尔对城市作为建筑形式兴趣缺乏,而对都市作为一个抽象过程感兴趣——这个过程,如将要讨论的,是作为资本主义积累的霸权性的过程,替代了资本主义工业生产,代替了工厂作为阶级斗争的有限场所。这并不精确。列斐伏尔深深关心城市形式——这是真正存在的城市。见 Henri Lefebvre, *The Production of Space* (Oxford: Blackwell, 1991) and *The Urban Revolutio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3)。对列斐伏尔作为一个都市(和城市反对)的理论家的一个相当合理的描述见 Andy Merrifield, *The New Urban Question* (London: Pluto Press, 2014); and Neil Brenner and Christian Schmid, “Towards a New Epistemology of the Urban?” *City* 19 (2/3), 151–182。

间”，这已在世界范围内广泛存在。抽象空间就像马克思的抽象劳动一样是一个必要的资本主义产品，是一种衡量不能度量的差异如何变得可以度量的尺度。就像生产中的可变劳动（比如组装手机、清扫商场地面、进行建筑描图）通过工资变得可以度量，可以交换。这样变化的空间也是如此（工人住房、办公楼或者农田），通过租金变得可以度量。^{〔1〕} 租金是抽象空间的尺度，私有城市是精彩的抽象空间。

抽象的逻辑——对于生产抽象空间和资本主义是必须的——颠覆了所有的矛盾形式，下面这本书的一个任务之一是探讨何以这些矛盾在美国城市中的存在形态。一个矛盾是，在其正常的活动中，资本主义的住房市场产生了无家可归者。当与住房有关的条件中（这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是必须的）交换价值统治了使用价值，那么很简单一些人就不能购买得起住房。这些人也许是劳动力后备大军的暂时的或者长久的成员，这种情况越多，那些人其工资就不能购买住房（设若有连续的工资下降的压力，也导致房租上涨）。对于美国城市中的无房者——被驱逐者，就是道奇（Rosalyn Deutsche）记忆性地描绘他们的那样——公共空间（人行道、公园、汽车站等）变成了避难所，是他们的依存之处：因为缺乏房屋，这些地方提供了栖息之处。^{〔2〕} 看来无家可归者的状态威胁了资本的积累（甚至即使这些人作为劳动力储备大军存在，或者其工资档次较低，使得资本的积累变得可能）：无家可归者被解释为丑陋、让人提心吊胆，或者他们占领的公共场所不能更好地支持周围的商业。无家可归者使得财产贬值（或者如此来设想）。如此他们必然被规制、管理甚至被禁止。确实，禁止——一些人被限制进入城市的部分甚至全部——自从我写作《城市权》以来的岁月里，在西方国家城市里成为一种重要的治理模式。^{〔3〕} 私人城市的兴起，也许是所

〔1〕 我在 *People's Park Again: On the Ongoing History of the End of Public Space* 有关公共空间的探讨中进行了如此论述。

〔2〕 Rosalyn Deutsche, *Evictions: Art and Spatial Politic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6).

〔3〕 Kathrine Becket and Steve Herbert, *Banished: The New Social Control in Urban Americ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Belina, Bernd, "From Disciplining to Dislocation: Area Bans in Recent Urban Policing in Germany," *European Urban and Regional Studies* 14 (2007), 321-336.

有限制形式中最为有效的模式。不需要的人只要简单将他们排除在外就可以了。在私人城市中,没有空间是公共的;随意的排斥是其规则。他们仅仅是《纽约时报》上经济学家加以批评的对象。但是当无家可归者或者其他不需要的人不能整体被限制的时候——这是大多数城市的情况——人们必须面对。国家必须通过甚至实施排斥无家可归者的法律。在第四章至第六章中我探讨了美国的——资本主义的——城市的核心矛盾,这对那些必须生活在其中的人意味着什么,我要给予特殊关注:他们是被妖魔化的无家可归者。为公共空间而斗争成了为社会正义而斗争的核心。这斗争从未结束。

也不局限于美国城市。住房短缺到处存在。在世界上很多城市中,“住房问题”(如恩格斯所说)部分获得解决,不是通过街道上无家可归现象的生产和管理而获得的,如同在美国和欧洲城市一样,是通过无家可归者在城市空间的边缘或连接处,或是在城市已有空间中,占据空间而解决的。充满棚屋是居主导状态的城市形式。在这些城市中,核心斗争也许不是反对禁止无家可归者进入城市,或以其他形式反对限制无家可归者,而是无家可归者停留在他们所制造的城市,接受服务(如水、缝纫、电力),从那些帮派打斗中脱离而有安全,如此等等。这里,就像列斐伏尔所说的 *ausgestaltung* (多少有“自我管理”的意思)是必须的,也是在最佳时间的一个关键性成就。^[1] 这也是为某种公共空间而斗争的形式;当然也是一种为城市权而进行的斗争。

在中国,住房问题以及公共空间的实际功能,已经有不同发展。社会主义建设的六十五年,以及与全球政治经济一起发展的正在进行的征程,城市压力和矛盾已经开始凸显出来。一定意义上,在每年这些城市的发展中,中国消费了成千上万吨水泥,为不断增长的成功人士(更不用说通过购买而进入繁荣的中国市场的全球精英)提供了住房和设施。然而,在一定程度上,供居住之用的住房压力将来只有增加而不会减少。时下,一些移

[1] Henri Lefebvre, *State, Space, World: Selected Essays*, N. Brenner and S. Eldon (eds.)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2009).

居到广州之类城市的外来人口需要居所,在城市的小区周边豪华社区和摩天大厦拔地而起。棚屋城市不是一个选择;在一个城市没有地方可去而蹲伏不是没有听说过。随着广泛城市化,为公共空间而努力——这种空间相对来说是开放的,相对是普通的,相对是通过使用而不是市场而建构的——将不断加剧,而不是消停。公共空间在这个意义上能够进行规划(假设它不受市场侵扰),但最关键的是它必须将它们建设得符合更多人利益。

《城市权:社会正义与为公共空间而斗争》的核心信息是:不仅是无家可归者,而且政治运动也需要公共空间。如果公共空间不存在,空间必须制造出来并成为公共的。在20世纪早期,世界产业工人联合会对此理解很深刻,它为自由言论而斗争(如那些两代以后的贝克莱学院的学生),首先提出城市空间的要求,政治性地应用它们:让它们变得更加具有公共性(见第二至三章)。这就是,什么来解释当抗议者占领公共空间的时候,警察反应的严重性。不难想象,全球的都市历史,作为进行中的为了政治目的的占领公共空间而进行的战斗史而存在。获得和坚守空间是满足需要的基本前提。在获得和坚守空间的斗争中,空间作为财产影响很大。

在下面探讨的案例中,重要的是世界产业工人联盟和贝克莱的学生,在国家所有的资产中或者围绕国家财产(第一个案例中是城市街道,第二个案例中是公共大学校园)所进行的斗争。国家所有意味着国家控制着排斥的模式,与在私人所有的财产中的情况是不同的。世界产业工人联盟的活动限制在公司所有的劳动园地和城市,然后他们就被简单排除在外了:这是财产所有者的权利。但是在街道上,在公共财产方面,商人不得不为他们的排斥行为提出合法性论证;他们必须寻找到某种方法使其合法化,这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摇摆的言论自由战斗者,坚守空间,能够更好地融入空间。就像在贝克莱的言论自由行动中的行动主义者:大学管理当局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政府必须将他们的行为合法化——他们试图将加利福尼亚大学的泉宫的抗议者释放——这是在一个公共领域的大法庭里,抗议者能够使用他们占据的空间,作为我所说的“呈现的空间”:这个空间中呼喊能够释放并被听到。

接着,我要论证公共空间的封闭性:它封装在私人所有的购物中心和节日市场场地,它通过反无家可归者法律而过度走偏的规制。在很多私人所有的公共空间里,排斥是常态。经常而不是从来没有发生的事情是,购物中心简单限制任何一种(甚至相对来说善意的活动如传递宣传单、在一份请愿书上请求签字)政治行动。我认为公共空间的私有化预示着一个这样的世界:公共政治学不再可能。占领华尔街的活动证明我是错误的(至少在一定意义上)。占领华尔街占领了一个私人所有的公共空间(即下曼哈顿的祖考迪公园)。因为它是私人所有,警察不能将占领者从该地消除,除非他们接受了来自公园所有人的特殊申诉。所有人怕对公共空间有负面影响,并不愿意做此申诉,这样占领就成功了。纽约警察也不能像市长布隆伯格率领的管理当局所希望的那样,轻易清除占领者。过去发展起来的规制抗议的处理办法(经常摧毁了它的有效性),给言论自由理念以空头支票,不是很有效果的(至少首先如此)。^[1] 在被占领华尔街的范围内,新的生活方式得以实施,美国的政治话语也获得很重要的提升。随着占领的全球化,本土性的、重要的空间条件升级了自己的形式。需求在每个城市之间都不同,但是任何一个地方的空间的占领——形成公共空间,将城市作为一个作品——促使一种新的政治的形成,在特定的时刻,至少在1968年的范畴内,这预示了一个全球性的政治变化。

占领如此收场。在美国,当占领终结时,一切是迅速而野蛮的。^[2] 在这个国家,它试图跟着实施一个特殊的步骤。首先,媒介上呈列了对占领地肮脏和危险的描绘,对日常生活的非法侵害,将公共空间独占的厚颜无耻,掩饰了对占领运动早期的合法公共性的同情。城市政府,纽约市政府市长布隆伯格作为地方行政长官,开始公开担心营地的卫生状况,为清理

[1] 见 Staeheli and Mitchell, *The People's Property?* Chapter 1, Don Mitchell, "The Liberalization of Free Speech: Or How Protest is Silenced in Public Space," *Stanford Agora* 4, 1-45; and Alex Vitale, "The Command and Control and Miami Models at the 2004 Republican National Convention: New Forms of Policing Protest," *Mobilization: An International Quarterly* 12, 403-415.

[2] 下面重复了我在一个地方的论证:见《公共空间权》(*The Right to Public Space*)英文版的2014年后记。

占领者奠定了基础工作。他们经常以对占领者构成危险的言辞表达这些意思,有时候他们以敏感的犯罪和暴力的例子佐证自己的观点。占领者集中进入营地而形成对经济的影响,这是对媒体的回应。“有些事情必须做”,那要作出坚决动作的鼓点加快了。最后一个城市将宣布——永远有些勉强——即它将不得不清除占领。所有占领者必须离开营地的最后期限被广播了。城市宣布,警察和推土机已经准备进入;清洁与卫生工人队伍开着自卸车、带着高压水龙头,已经出发了。占领者和他们的支持者联合起来保护营地。占领者重新组织了自己的卫生和内部的管理,努力清除人们对于清洁和安全的担心。当最后期限到来而问题没有解决的时候,无论他们怎么努力,他们也得集中在公园试图阻挡警察和自卸车。警察和清洁与卫生工人不可避免地被阻拦。城市看来要衰落。支持者和占领者庆祝起来。支持者回家。两个或者三个夜晚之后,在半夜之后,当很少人起来和游逛的时候,警察展示出来很强大的力量,手持防爆盾牌,最终进入到占领地域,所有的占领者被赶出帐篷和睡袋,将那些人的物品堆成大大的一堆,用高压水龙头冲洗人行道,将一些东西都堆在一起——书籍和帐篷、睡袋、野营炉子、折叠桌子、抗议标志牌——形成了巨大的垃圾堆,这些景象凸显在景观中,无论是否这些占领者很快能够形成抵抗,都很容易将抗议变得例行公事。无数的媒体评论者承认,这样的行为是必须的,但是所有的公共空间对所有使用者而不仅仅是对政治行动者,意味着有关信息从来没有得到正确的关注。有一种真实和当下的对占领者自己的危险存在,危险也一直影响到附近的居住者和商人,影响到城市的经济上的福利。

我们以前已经听过这个故事。事实上这种模板是在过去 30 年漫长的对占据公共空间的无家可归者的战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这恰好是用于反对所有的无家可归者的帐篷城市的策略,从安大略省、美国弗雷斯诺、加州首府萨克拉门托到圣彼得堡、佛罗里达和纽泽西的卡姆登都有。^{〔1〕}最初对于无家可归的同情让位给必须要做一些事情;最后期限广播了但没有

〔1〕 我在一个地方追溯了这种策略,见 Don Mitchell, “Tent Cities: Interstitial Spaces of Survival,” in A. Mubi Brighenti (ed) *Urban Interstices: The Aesthetics and Politics of the In-Between* (Farnham, UK: Ashgate), 65—85.

人理睬；半夜时分对无家可归人的攻击开始，将他们的东西肆意破坏。帐篷城市变成了粗鲁的摧毁活动的靶子，尤其是他们被有意识组织起来的时候，当他们显示出来无家可归者可以在避难所以及慈善系统以外发展自己的生活方式的时候，他们也展现出来我在这本书中所谓的“通过法律将空间消灭”的情形。如同占领，帐篷城市有时候成为一种潜在的政治力量，成为一个结构化的重新组织，通过这个结构，权利得到商榷和决定；而在这个新组织中，在名义上平等的权利之间（如马克思所说）权力起决定作用，而且就是因为这个理由——对资本主义国家和资产阶级社会是一样的——它们必须被摧毁。

这是一个特别美国式和资本主义的故事。这个故事告诉人们为什么为公共空间而斗争是如此剧烈和重要。但这个故事，虽有不同版本在世界各地传播，因为国家都在寻求解决一个全球性政治经济的矛盾，这就是列斐伏尔在理论上进行了探讨而事实上有经验的基础，即所谓日益增加的城市性。这本书将探讨，都市故事——都市未来——不能是私人的。《纽约时报》的经济学家所描绘的私有城市，不仅仅会激化现代城市所形成的危险的矛盾，而且会强化作为核心的阶级统治。这些经济学家忘记了，在赞美私人城市的时候，城市自己——城市的物质宣言——乃是正在进行的政治斗争的结果和空间。斗争形成一个城市——让它成为一个作品。在这种斗争中，公共空间居于核心。但是没有空间天生是公共空间。它必须永远做得公共。一旦做成了公共的，需要做无尽的斗争保持其公共。但是像城市自己，公共空间是一个矛盾，虽然是必需的矛盾。这样我们必须，就像我在下面的论述中要表明的那样，永远要“再回海德公园”。《城市权》分析了为公共空间而斗争，因为它已经在美国展开了。但是这个斗争现在，就像它永远所呈现的那样，是全球化的。

目 录

Contents

导 论 为公共空间而斗争：什么发生了变化 /1

1. 再去海德公园：公共空间、权利与社会正义 /12

公共空间和城市权 /17

2. 让异议对民主变得安全：暴力、秩序和公共空间的 法律地理学 /37

画地为牢法、堕胎权和公共空间的法律内容 /38

规制公共空间 /42

暴力、秩序和公共空间的矛盾 /46

无序、暴力和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公共空间的法律建构 /50

让异议对民主变得安全 /54

规制公共论坛 /66

结论 /69

3. 从言论自由到人民公园：场所冲突和城市权 /73

非国教信徒、无政府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贝克莱的言论自由 /75

从言论自由到反文化：城市复兴和为人民公园而战斗 /95

4. 公共空间的终结：人民公园、公众和城市权 /104

为公共空间而斗争：排球场的骚乱 /104

公共空间的辩证法 /113

民主社会中公共空间的重要性 /116

公共空间中无家可归者的地位以及他们作为公众的一部分 /120

当代城市的公共空间 /123

公共空间终结了吗 /128

物质性公共空间的必要性 /133

结论：人民公园作为公共空间的终结 /136

尾声 /138

5. 通过法律消灭空间：反无家可归法和权利景观的萎缩 /141

消灭空间的政治学 /143

通过法律将人民消灭 /147

规制问题 /152

城市空间中的市民资格：不讲理的公共领域 /160

景观还是公共空间 /164

结论 /169

6. 城市无权：反无家可归运动、公共空间条块化以及生活的最低要求 /171

“破窗” /175

圣安娜反露宿法和生活最低要求问题 /180

反无家可归运动与当代城市正义的内容 /185

公共空间条块化 /187

结论 /195

结论 幻想和秩序的必要性：走向公正城市 /199

正义的空间 /202

参考文献 /209

所引案例 /241

重要词汇及关联词英汉对照表 /242

导 论

为公共空间而斗争：什么发生了变化

2001年9月11日,星期二,可怕的恐怖飞机袭击事件就在这天发生了。之后的第一个星期日,《纽约时报》用了整版的篇幅作了报道。报道中曾经有人提到,如何能够使纽约的“公共空间免受攻击”[巴斯托(Barstow) 2001,1: 16],《纽约时报》采访了“九位安全和反恐专家”来“展望在纽约最大限度地保证安全,而钱不是追求安全的障碍”。该讨论令人非常感兴趣,“曾经由于令人不适、没有实践性或者太昂贵而没有采取的安全措施,现在应该采取”。《纽约时报》指出,“这将是一场旷持日久的战争,也意味着长时间的干扰性的、随时进行的检查,新的辨认系统,陌生的、新的词语,比如生物测定学、防溢桩、炸弹疏散集装箱和安全门等这些词语的使用”,一位专家坦率地指出,“你必须形成一种堡垒心态”(巴斯托 2001,1: 16)。

一定意义上,纽约人为具备这样一种堡垒心态已经准备了很长时间。在“9·11”以前,公共空间在相当程度上已经彻底堡垒化了——或者做了重大改变——这是过去十几年以安全的名义做出的。公园已经重建,加上了围栏,给游玩的孩子和他们的监护人构建了一个特定的封闭领域。公共空间已经得到监控,从小规模的广场到相当大的城市公园,火车站已经像商务发展区那样移交给有偿的私人安保力量。在大街上,对一定行为实行新的禁令,不仅是普遍的,而且甚至成为人们期望(用一种明显的符号标示)的事情。监视摄像头成了日常景观的组成部分,所有的公共空间在很长时间里已经关闭,被那些不希望使用这些地方的人紧紧锁上。

这些转变的背景在纽约和在美国其他大城市一样,当然不是因为恐怖主义的威胁,而是因为对公共空间不当使用者的恐惧:无家可归者、吸毒者、游荡的年轻人,以及政治行动主义者在市政厅前抗议,在街道上游行,在公园和广场集会,都没有什么结果。在过去年代所看到的解决城市公共空间顽疾的方法,就是综合使用改变环境、调整行为和强化管控。假定的理由是保证公共空间的公共性,而不要让人们不希望他们使用公共空间的少数人把持。

在恐怖袭击以后,接受《纽约时报》访问的专家们都同意:进一步的环境改变是必要的,包括关闭通往基督教、天主教、犹太教教堂的台阶,在重要的公共空间、容易受到攻击的街道周围,安装大量的监视镜头,安装更多的防爆窗户、防爆垃圾桶。他们同意警察可以向前迈一步。一些人要求组织一支搜索犬及其饲养者的队伍,有权随时盘查,还有像纽约市警察局长霍华德·萨福(Howard Safir)所说的那样,急需将面部识别软件装入街道视频监测系统,这样那些街道上的行人就可以“和已经知道的恐怖分子比对”(巴斯托,2001,1:16),该技术已经在英国使用了。[罗森(Rosen)2001]在2001年超级足球杯赛上,小毛贼从涌入体育场的疯狂的粉丝中被识别出来。(《洛杉矶时报》2001)

很多的事件——可以列满满一页——在细节上勾勒出纽约(以及扩张到美国其他城市)的公共空间也许要采取措施:面部识别系统安装在路灯柱上,警察和保卫人员出动,搜救犬及其饲养者在公园咆哮,加固得像碉堡一样的建筑出现,对任何变化非常敏感的交通设施(通过使用自动障碍系统,一旦紧急事件发生,障碍物立即升起,几乎可以将街道封闭)。那些靠近关键公共空间和重要建筑的地方,取缔所有的地上和地下停车位。在所有的公共广场不断进行公共服务警示广播,类似信息被公布(犹如在飞机场宽广的通道上告诉市民要提高警惕);安装无数的路墩、柱子并放置防爆罐。有趣的是,所提出的建议早些时候就都有了,萨福(他是纽约市20世纪90年代提升市民生活质量警察行动的关键人物,这次行动中寻求对公共空间的严格管制,其设想的目的是为了中高阶层居民和来访者的安全和利益)指出,针对这些要形成一种“建立碉堡、设立反爆营地的心态”。(引